(上接101版)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临江街道红十五路9936-1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5日

至2026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蒋慧儿	√
2.02	方伟华	√
2.03	尹云靓	√
2.04	蒋哲男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王漪	√
3.02	吴晖	√
3.03	叶宏伟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31	格林达	2026/9/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参加现场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加现场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本人参加现场会议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加现场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办理登记。

(4)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9月14日下午15:3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2、登记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截止时间:2026年9月14日15:30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临江街道红十五路9936-1号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6630720

邮箱:ir@greendachem.com

邮政编码:311228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蒋慧儿	
2.02	方伟华	
2.03	尹云靓	
2.04	蒋哲男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王漪	
3.02	吴晖	
3.03	叶宏伟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931 证券简称:格林达 公告编号:2026-036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4名。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拟推选蒋慧儿女士、方伟华先生、尹云靓先生、蒋哲男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经公司董事会推荐,拟推选王漪先生、吴晖先生、叶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吴晖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王漪先生、吴晖先生、叶宏伟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格林达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蒋慧儿女士,1962年11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EMBA,高级会计师,是中国氯碱工业协会第十届理事会副理事长、浙江省石化协会氯碱分会会长、杭州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2015年至2017年连续荣获杭州大江东优秀企业家的称号。1980年起就职于杭州电化集团公司电化厂(电化集团前身,下同),历任主办会计、财务科长及财务经理等职务,2000年12月起任电化集团董事、副总裁、总会计师,2009年4月至2018年12月担任电化集团董事、总裁(总经理)、总会计师,2018年12月起至今担任电化集团董事长、总裁(总经理);2001年至2017年8月,任杭州格林达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达有限”)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方伟华先生,1978年2月出生,重庆大学本科、中国人民大学MBA、清华大学EMBA,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理事会理事。2000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职杭州电化集团公司电化厂外贸部;2000年12月至2004年4月,任职电化集团外贸部;2004年5月至2014年4月,任浙江日华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8月,任格林达有限董事、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尹云靓先生,1972年9月出生,毕业于郑州工学院,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是全国标准化委员会电子化学品工作组委员、全国废弃化学品处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浙江省氟材料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专家。1994年8月至2000年12月,任杭州电化集团公司电化厂生产部部门副经理;2000年12月至2003年3月,任电化集团生产部部门副经理;2003年4月至2017年8月,任格林达有限副总经 理;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蒋哲男女士,198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税务师。2010年9月至2014年3月,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4年4月至2017年2月, 任萧山农商银行信贷主审;2017年3月至2017年8月, 任格林达有限财务总监;2017年8月至2024年10月,任格林达财务总监;2023年9月至今,任格林达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王漪先生,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日本东北大学信息技术专业,获得博士学位。曾在甘肃省灵台县梁源公社知青插队;1982年2月至1984年8月任兰州师范专科学校助教;1984年9月至1992年2月任西北师范大学助教、讲师;1992年3月至1995年3月担任日本电气通信大学访问学者;2001年2月至2009年7月任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副教授。2009年8月至今任北京大学集成电路学院教授。曾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广东省科学技术二等奖、教育部科学技术发明一等奖。主持并参与多项国家及省部级“973”、“863”、02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以及北京市重点项目等科研项目。现任“平板显示玻璃技术和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 技术委员会副主任、“TFT-LCD关键材料及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 技术委员会委员、“AMOLED工艺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专家委员会委员等。2023年9月至今,任格林达独立董事。

吴晖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副教授,1986年毕业于安徽财贸学院(现安徽财经大学)会计系,硕士。现任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青年教师指导室主任,兼任浙江省科技厅财务专家、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财务专家。2023年9月至今,任格林达独立董事。

叶宏伟先生,1972年9月2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副研究员。浙江大学生物系本科,浙江大学工业心理学硕士,浙江大学政治经济学博士,杭州仲裁委仲裁员,浙江大和律师事务所律师,自1995年开始至今一直在浙江大学从事教学科研工作。2023年9月至今,任格林达独立董事。

(上接102版)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436.09	25,174.76
负债总额	22,033.66	27,124.04
流动负债总额	9,481.78	27,124.04
净资产	-597.57	-1,949.28
	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162.75	73,482.20
利润总额	1,374.51	-163.33
净利润	1,198.41	-202.18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等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管理层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担保事宜。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担保额度,系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优化控股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其经营效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能够对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管控等实施有效管控,相关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涉及提供同比例担保,亦不涉及反担保安排的情形。本次调整担保额度预计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57.81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6.43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8.16%;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0.00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00%。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奔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6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600.51万元、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的剩余募集资金15,861.89万元,合计16,462.41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金额,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9月30日出具的《关于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向汪东颖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70号)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5,714,730股,每股发行价为32.11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500,000.00万元,扣除本次重组独立财务顾问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63,422,567.46元。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珠海分行”)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吉大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珠海吉大支行”)的专用账户。

2021年11月26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出具《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M10120号),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4,061	83,600
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158,400	158,400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不超过8,000	不超过8,000
上市公司及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借款	250,000	250,000
合计	520,461	500,000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情况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已全部支付完成,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全部闲置募集资金2,972.11万元(含理财收入和账户中的利息收入)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3年3月15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2,972.11万元全部提前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原募投项目“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金额变更至“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使用,项目投资规模为31,682.73万元,其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21,339.87万元,实施主体为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奔图电子”)的全资子公司合肥奔图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奔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经上述变更后,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4,061.00	62,260.13
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31,682.73	21,339.87
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158,400.00	158,400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不超过8,000.00	不超过8,000
上市公司及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借款	250,000.00	250,000
合计	552,143.73	500,000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基本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基本情况

1、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项目

根据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公司将原募投项目“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的部分募集资金金额变更至 “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使用,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21,339.87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承诺总投资	累计投入金额	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减手续费净额	募集资金余额
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21,339.87	6,116.06	638.08	15,861.89

合肥奔图目前已完成部分工程设备的投入并实现部分投产。在工程装修方面,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项目规划完成2栋厂房、4栋宿舍的装修及部分配套建筑物的装修,截至目前,合肥奔图已完成1栋厂房、3栋宿舍及其配套建筑物的装修,尚有1栋厂房、1栋宿舍及其配套建筑物未投入。

在设备购置方面，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项目规划完成6条打印机产线及配套模具等设备、2条硒鼓产线、1套立体库设备的购置投入,截至目前,合肥奔图已完成3条打印机及1条硒鼓产线投入,立体库设备、剩余产线及配套模具等设备未全部投入。

2、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根据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于2023年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扣除尚未支付的尾款6,058.22万元后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6年6月30日,“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尾款支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预留尾款金额	已支付尾款金额	理财收益及存款利息扣减手续费净额	募集资金余额
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058.22	5,480.73	23.02	600.51

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存在剩余资金主要系部分设备或工程等尾款无需支付所致。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户名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0901013301352464	13,821.39	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	8110901012401359655	603.47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吉大支行	合肥奔图制造有限公司	2002020629100415828	2,037.56	
合计			16,462.41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主要原因

1、受外部经营环境影响,奔图电子产品销量增速不及预期

商用市场方面,受到外部经营环境的影响,2025年,奔图电子海外打印机销量同比下降31.91%,主要系中东欧市场销量下滑所致。受整体宏观经济影响,2025年中国激光打印机市场整体销量下滑,奔图电子2025年境内商用市场打印机销量增长2.72%,增速不及预期。

信创市场方面,2025年7月1日,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发布《安全可靠测评工作指南(V3.0)》,相较于2.0版本,新版本将激光或喷墨打印机搭载的主控芯片及人工智能训练推理芯片纳入产品测评品类,奔图电子信创市场的出货节奏出现相应调整,2025年销量同比下降20.49%。

由于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奔图电子产品的整体销量未及预期,从奔图电子整体来看,现有的产线数量及整体产能已能够满足现阶段的销量需求,故合肥奔图尚有部分厂房、宿舍及产线设备未进行投入。

2、募集资金使用及存储中存在部分节余及理财、利息收益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此外,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3、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对经营性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

公司目前已形成打印机业务、集成电路业务、打印机通用耗材业务三大业务板块布局。公司致力于培育和发展技术含量更高、利润空间更大的高附加值产品线,在日常经营管理、研发、生产与采购等方面需要增加投入,以满足客户的需求。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促进公司经营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增强公司经营稳健性。

(四)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综合考虑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发展规划和经营资金需要等诸多因素,本着稳健经营的原则,为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600.51万元、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的剩余募集资金15,861.89万元,合计16,462.41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金额,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审慎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同时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的整体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促进公司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将注销存放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公司、奔图电子、合肥奔图、专户银行及独立财务顾问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亦同步终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拟将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激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600.51万元、合肥奔图打印机及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二期的剩余募集资金15,861.89万元,合计16,462.41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金额,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除尚需股东会审议外,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该事项是公司依据整体发展战略等因素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并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奔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7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为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685,366,883.70元,盈余公积期末余额为497,280,669.52元,资本公积期末余额为12,984,044,053.48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497,280,669.52元和资本公积2,188,086,214.18元,两项合计2,685,366,883.70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累计亏损。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2025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公积金来源于母公司盈余公积及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母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系外部行业环境变化、历史商誉减值计提、重大资产处置损失等因素叠加影响所致。

三、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使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为未来进行利润分配奠定基础,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 公司母公司报表盈余公积减少至0.00元, 资本公积减少至10,795,957,839.30元,未分配利润补亏至0.00元。

四、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其累计亏损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意见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使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为未来进行利润分配奠定基础,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因此,同意公司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其累计亏损,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其他

本次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奔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0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奔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到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名,九名董事参与了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东颖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6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26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经营需要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等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2026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 同意将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由26,000.00万元增加至33,860.00万元,增加金额为7,860.00万元。

《关于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2026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担保额度,系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优化控股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其经营效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能够对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管